

唐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

唐城管〔2024〕64号

签发人：党同振

办理结果：C

对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29号建议的答复

刘民杰、陈天生、全允杰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关于“星江路、旭升路铁路桥下，雨天排水不畅道路积水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困难”的建议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铁路桥下排水系统的改造工程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职责划分，明确属于铁路部门的专属职责范畴。这一权限的设定，旨在确保铁路设施及其周边环境的安全性、专业性和高效性维护。鉴于铁路系统的特殊性和复杂性，其改造工程需由具备专业资质和技术能力的铁路部门来实施，以确保改造过程符合铁路运营安全标准，减少对铁路运输的影响。因此，我局虽关心民众安全与城市排水顺畅，但确无权

直接实施此类改造工程。

二是面对铁路桥下出现积水情况，我局积极协调城管局执法大队和市政处配合交警及交通等相关部门，形成跨部门联动机制。各部门各司其职，又紧密配合，共同应对积水挑战。

三是为确保公众安全，城管局执法大队在积水严重区域迅速拉设警戒线，明确标识出危险区域，防止行人及车辆误入。警戒线的设置不仅是对潜在危险的物理隔离，更是对公众安全意识的提醒，有效避免了因积水导致的安全事故。

感谢您们对我县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 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68970099

感谢您对我县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 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68970099

